(上接B094版)

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对此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0年公司的外部审计机构，在执业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原则，按进度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其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情况和经营结果，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严格履行了双方审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关于公司拟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

2、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如下：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对于规范公司的财务运作，能够起到积极的建设性作用。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公允、合理地发表了独立审计意见。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

（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请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意见；

5、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1-039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拟对注册资本进行变更，详情如下：

一、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53号”文核准，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公开发行了1,04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40亿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17】774号”文同意，公司可转债于2017年12月1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久立转2”，债券代码“128019”。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8年5月14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公司A股股票（股票简称：久立特材；股票代码：002318）自2020年10月14日至2020年11月24日的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久立转2”当期转股价格7.62元/股的130%（即为9.91元/股），已经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0年11月24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久立转2”的议案》，同意行使“久立转2”有条件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久立转2”全部赎回。

截至“久立转2”赎回登记日（2021年1月6日），累计转股数量为135,664,788股。综上公司总股本由转股前的841,505,932股变更为977,170,720股。

二、修订具体条款

根据以上变动情况，公司将对注册资本进行相应变更，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条款列示如下：

原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第三条 公司于2009年11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于2009年12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800万股。 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1200万股。 公司于2014年2月24日发行4.8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2014年12月24日，共有48,614.71万元转换成公司股份，因此公司新增股份24,602,373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36,602,373股。 经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5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41,505,932股。 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发行10.4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共有11.92万元转换成公司股份，因此公司新增股份14,394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41,520,326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有26.12万元转换成公司股份，因此公司新增股份31,871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41,537,803股。	第三条 公司于2009年11月1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于2009年12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0800万股。 经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5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1200万股。 公司于2014年2月24日发行4.8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2014年12月24日，共有48,614.71万元转换成公司股份，因此公司新增股份24,602,373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336,602,373股。 经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15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41,505,932股。 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发行10.4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共有11.92万元转换成公司股份，因此公司新增股份14,394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41,520,326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共有26.12万元转换成公司股份，因此公司新增股份31,871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841,537,803股。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41,537,803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77,170,720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841,537,80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841,537,803股。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977,170,720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977,170,720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三、其他说明

上述章程条款的修订尚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告。

四、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1-040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久立特材”）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资事项概述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立投资”）的资金需求和发展需要，公司决定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对久立投资进行增资。上述增资完成后，久立投资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5,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0,000万元，公司仍持有其100%股权。

公司本次增资事项属于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久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27Y5L34P

3、法定代表人：李郑周

4、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服务：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6、企业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景兴路999号6幢209-1-396室

7、增资方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久立投资进行增资。

8、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久立特材	5,000	100.00%	10,000	100.00%

9、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1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826,862.79	27,794,915.46
净资产	27,826,562.79	27,794,615.46
	2020年1-12月（经审计）	2021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406,125.53	-32,065.94

三、本次增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久立投资增资是基于其投资业务发展所需，有利于增强久立投资自身资本实力，符合公司长远规划和发展战略。

本次增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久立投资100%股权，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1-041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1年4月30日（星期五）15:00~17:00在全景网举办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或者直接进入公司路演厅（http://ir.p5w.net/c/002318.shtml）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本次说明会出席的人员有：董事长兼总经理李郑周先生、独立董事郑万青先生、董事会秘书寿昊添先生、财务负责人杨佩芬女士及保荐代表人王颖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29日（星期四）15:00前访问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业绩说明会。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1-044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将及时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 175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7年11月8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1,04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40,000,000.00元。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为1,040,000,000.00元，坐扣承销保荐费等（含认购期间的资金利息收入）12,963,498.53元后，募集资金额为1,027,036,501.47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11月14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天健验［2017]455号《验证报告》。上述到账的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律师费、审计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3,074,000.0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23,962,501.47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进度安排，预计公司在未来12个月将会有部分募集资金闲置。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现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拟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000万元（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29.30%），从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提取，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三、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的说明与承诺

公司承诺：（1）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2）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3）本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款项到期后，将按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若募投项目建设加速，导致本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留存的募集资金无法满足募投项目建设需求，则公司将该部分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满足募投项目资金使用需求；（4）公司在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12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5）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四、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情况

2020年11月1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时间自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0年12月17日，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1年3月1日，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21年4月23日，公司将上述部分闲置资金人民币22,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故截至2021年4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7,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12个月，同时已将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

五、专项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是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提出的，可以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提出用部分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募集资金净额的50%，单次补充流动资金的时间不超过12个月，未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决议有效期内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资金安排，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和工程进度，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1、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2、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未改变募投项目内容，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此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3、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4、公司已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保荐人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1-045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州华特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湖州华特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19年3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湖州华特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湖州华特不锈钢管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特钢管”）向金融机构借款1,500万元提供担保，担保协议期限为两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1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2、为继续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为华特钢管向金融机构借款1,500万元提供担保。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述提供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3、上述担保事项已经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等相关规定等有关规定，该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担保对象：华特钢管

2、成立日期：2005年5月23日

3、住　　所：湖州市埭溪镇建设北路东侧

4、注册资本：3095.0195万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冯永森

6、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7、主营业务：不锈钢管材的制造、加工，金属材料及制品（除稀贵金属）的批发、零售。货物的进出口。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华特钢管70.07%股份，冯永森持有29.93%股份。

9、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华特钢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10、主要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华特钢管资产总额93,298,574.10元，净资产59,657,903.86元；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60,420,036.57元，营业利润15,144,530.69元，净利润13,174,508.58元。

截止2021年3月31日，华特钢管资产总额81,871,829.33元，净资产52,309,175.75元；2021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32,308,763.42元，营业利润2,757,036.03元，净利润2,421,869.58元。

11、华特钢管不为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华特钢管

担保债权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担保额度：不超过1,5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业务担保

担保期限：24个月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为华特钢管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支持该公司向银行融资，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金。华特钢管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目前华特钢管财务状况稳定，本公司对其提供担保符合上市公司整体业务发展需要。

华特钢管对本公司提供的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五、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包括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为24,1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的5.02%；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9,91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4.14%。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注1：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80,497.40万元（经审计）。）

六、授权事宜

公司为华特钢管提供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等相关单位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1-036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0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75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本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1,040万张，发行价为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计募集资金104,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296.35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02,703.6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4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信用评级费、信息披露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307.4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02,396.2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455号）。

(二) 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02,396.2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19,073.28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B2	30,000.00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B3	3,722.33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31,590.55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2	-5,000.00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C3	2,066.95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0,663.83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25,000.00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净额	D3=B3+C3	5,789.2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32,521.70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9,521.70
差异[注]		G=E-F	23,000.00

[注]差异为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详见本专项报告三（二）之说明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2月8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绿色专营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和1个定期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分行	33050164350009001899	1,508.85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绿色专营支行	19100101040034212	1,562.7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市分行	374073638101	4,450.11	募集资金专户
	396176160666	2,000.00	纳入监管的定期存款账户
合 计		9,521.70	

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结构性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收益起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信证券收益凭证·金益求金182天4827期	保本保收益型	5,000.00	2020/12/02至2021/06/02	3.70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金樽专项259期收益凭证产品	保本保收益型	8,000.00	2020/10/26至2021/04/26	3.400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通证券财运通185号收益凭证	保本保收益型	10,000.00	2020/12/16至2021/06/15	3.7000%
合 计			23,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2019年9月21日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为优化资源共享机制及工艺流程布局，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管理效率，公司对年产1000吨航空航天材料及制品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了变更，该项目原实施地点为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久立不锈钢工业园，变更后的实施地点为湖州市杨家埠南单元XSS-02-02-18A号地块。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396.2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1,590.5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663.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净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5500KM核电、半导体、医药、仪器仪表等领域用精密管材项目	否	38,000.00	38,000.00	8,488.70	23,699.25	62.37	[注1]	244.34	否	否
2.工业自动化与智能制造项目	否	33,000.00	33,000.00	16,283.44	20,145.37	61.05	建设中	-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3.年产1000吨航空航天材料及制品项目	否	33,000.00	33,000.00	6,818.41	6,819.21	20.66	建设中	-	不适用（尚未完成建设）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04,000.00	104,000.00	31,590.55	50,663.83	48.72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 计	-	104,000.00[注2]	104,000.00	31,590.55	50,663.8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根据公司2021年1月8日六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司调整了年产5500KM核电、半导体、医药、仪器仪表等领域用精密管材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该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调整后为2021年9月30日；调整了工业自动化与智能制造项目的实施进度，该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调整后为2021年12月31日；调整了年产1000吨航空航天材料及制品项目的实施进度，该项目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调整后为2021年12月31日。上述项目进度调整主要由于行业市场需求的变化以及技术的更新，为保证技术、工艺的先进性，公司对生产工艺和设备选型进行了优化调整，部分设备改为进口；同时，新冠肺炎疫情延缓了项目设备采购、物流运输、安装调试等各环节的进度，特别是部分国外工程师无法入境造成进口设备调试进展缓慢。 2.年产5500KM核电、半导体、医药、仪器仪表等领域用精密管材项目实际效益低于承诺效益（年净利润12,843万元），主要原因系：该项目部分生产线于2020年9月-12月转固投产，公司产能利用率和销量尚处于爬坡上升阶段，销售实现的净利润较以全面达产后产量为基础预计的年净利润有一定差距。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2019年9月21日五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年产1000吨航空航天材料及制品项目的实施地点由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久立不锈钢工业园变更为实施地点为湖州市杨家埠南单元XSS-02-02-18A号地块。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根据公司 2017 年 11 月 21 日五届三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利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年产 5500KM 核电、半导体、医药、仪器仪表等领域用精密管材项目”的自筹资金 2,154.57 万元。 2.根据公司 2018 年 8 月 20 日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所支付资金。2020年度公司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所支付资金共计24,572.14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根据公司2018年6月12日五届八次董事会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9年4月1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 根据公司2019年4月4日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19年11月21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 根据公司2019年11月23日五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止2020年11月16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4. 根据公司2020年11月18日六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司可使用闲置募集资金30,000.00万元(实际使用27,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0年12月17日，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中2,000.00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20年12月31日，尚有募集资金25,000.00万元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7,521.70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6,789.28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户及纳入监管的定期存款账户余额为9,521.7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5,000.00万元，购买的未到期理财产品23,000.00万元。公司将结合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将上述募集资金陆续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年产5500KM核电、半导体、医药、仪器仪表等领域用精密管材项目部分生产线于2020年9月-12月转固投产，剩余产线预计于2021年9月转固投产

[注2]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2,396.25万元，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额，本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足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1-032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1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4月25日在公司八里店工业园行政大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含独立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顾国兴先生、缪兰娟女士、郑万青先生、孙汉虹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0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具体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会议以9票同意、0票